



名 · 家 · 推 · 荐 · 世 · 界 · 名 · 著

西顿动物记



[加] 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◎著 宋歌◎编译



儿童文学名家

曹文轩 安武林

大力推荐


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

名 · 家 · 推 · 荐 · 世 · 界 · 名 · 著

西顿动物记

[加] 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 著 宋歌 编译

*The World Classic
Recommended Literature*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西顿动物记/(加)西顿著;宋歌编译. —长春:北方
妇女儿童出版社, 2014.2

(名家推荐世界名著)

ISBN 978-7-5385-7934-5

I. ①西… II. ①西… ②宋… III. ①儿童故事—作品
集—加拿大—现代 IV. ①I711.8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272630号



名家推荐世界名著

西顿动物记

作 者 [加]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 著
编 译 宋 歌
出 版 人 刘 刚
策 划 师晓晖
责任编辑 于 潇

开 本 787mm×1092mm 1/16
字 数 150千字
印 张 14
版 次 2014年2月第1版
印 次 2014年2月第1次印刷

出 版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发 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
邮 编: 130021
电 话 总编办: 0431-85644803
发行科: 0431-85640624
网 址 <http://www.bfes.cn>
印 刷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

ISBN 978-7-5385-7934-5 定价: 15.8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: 0431-85644803

✧ Introduction ✧

原著者简介

欧内斯特·汤普森·西顿（1860—1946），生于英国。从少年时代他就开始探索这个奇妙的世界。那些与环境、与天敌、与人类做斗争的可爱动物们，在他眼里都是鲜活的生命，都是自然的精灵。23岁时，西顿开始在杂志上发表动物故事，很快就成为了文坛上活跃的作家。38岁时，《西顿动物记》出版，获得了极大成功！这本倾尽西顿一生心血的《西顿动物记》，通过每一个真实自然、打动人心的动物故事讲述了动物界不为人知的一面。比如：聪明的狐狸妈妈为什么会把有毒的食物喂给自己的孩子？贫民区里的流浪猫小贫儿如何从弱小者变成保护者？黄狗乌利为什么会从一只忠于主人的牧羊犬变成四处捕食家畜、攻击人类的凶手？老乌鸦银斑儿如何训练它手下的那些小乌鸦？获得飞行银质奖章的信鸽阿诺飞回家乡遭到了怎样的命运？等等。书中所有的英雄与弱者，都用自己的方式阐述着生命的骄傲。它们在告诉我们，动物其实与人类一样聪明机智、坚强勇敢，与人类一样拥有浓烈的情感，拥有弥足珍贵的亲情、友情与爱情。





西顿的动物小说别具一格，和很多动物小说作家的作品都有着显著的区别。他被称为“动物小说之父”，犹如儒勒·凡尔纳被称为“科幻之父”一样，“之父”是一种荣耀，是一种崇敬，是一种至高无上的评价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我们差不多就知道了西顿在世界动物小说中的地位和影响。

西顿的动物小说，和一般的动物小说最大的区别就在于，别的动物小说作家让动物说人话，而他笔下的动物说的是能让人理解和感动的动物话，甚至不说话。在别的动物小说那里，我们更多地看到的是人，而在西顿这里看到的大多是动物的精神和情感世界。他精确的描写，细致的观察，是以科学而又客观的态度作为基础的。他不仅是个作家，而且差不多是个动物学家。因为，他一直在观察和追踪动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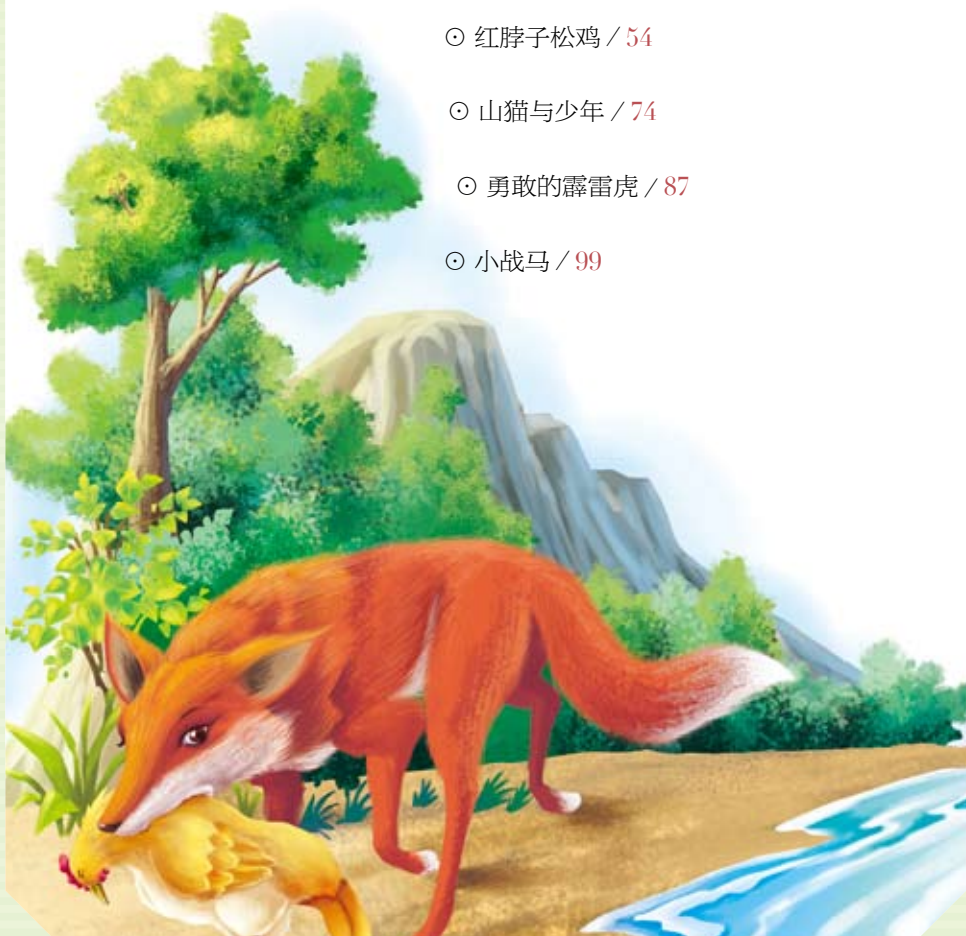
如果说别的动物小说作家的情节引人入胜，完全是想象力虚构的结果的话，那么，西顿更多的表现的是诗人的激情。他是以观察和描写取胜的，也就是说写实的态度，而不是虚构和想象，当然，并不能绝对地排除想象和虚构。读西顿的动物小说，你会感觉你对动物多了许多了解，知识和眼界开阔了好多。而别的动物小说，给你的是对人的世界和人性多了许多认识。这是西顿小说和别的动物小说的最大区别。西顿的动物小说是一座丰碑，至今尚无人能够超越。

安武林

目录

❖ Contents ❖

- ⊙ 春田狐的爱 / 7
- ⊙ 贫民区里的猫 / 22
- ⊙ 黄狗乌利 / 43
- ⊙ 红脖子松鸡 / 54
- ⊙ 山猫与少年 / 74
- ⊙ 勇敢的霹雷虎 / 87
- ⊙ 小战马 / 99



◎ 老乌鸦银斑儿 / 117

◎ 威尼佩格狼 / 125

◎ 野马飞毛腿 / 138

◎ 好狗珍克 / 157

◎ 狼王洛波 / 164

◎ 公鹿的脚印 / 174

◎ 聪明的小山狗 / 185

◎ 烂耳朵的小灰兔 / 197

◎ 黑狗宾果 / 212



春田狐的爱

暑假的时候，我回到春田的家里度假。家人告诉我，接连一个多月，母鸡神不知鬼不觉地就失踪了，家里陆陆续续地已经丢了十多只鸡。我不禁起了好奇心，决心将这件失窃案调查清楚，于是在附近前前后后地侦察了一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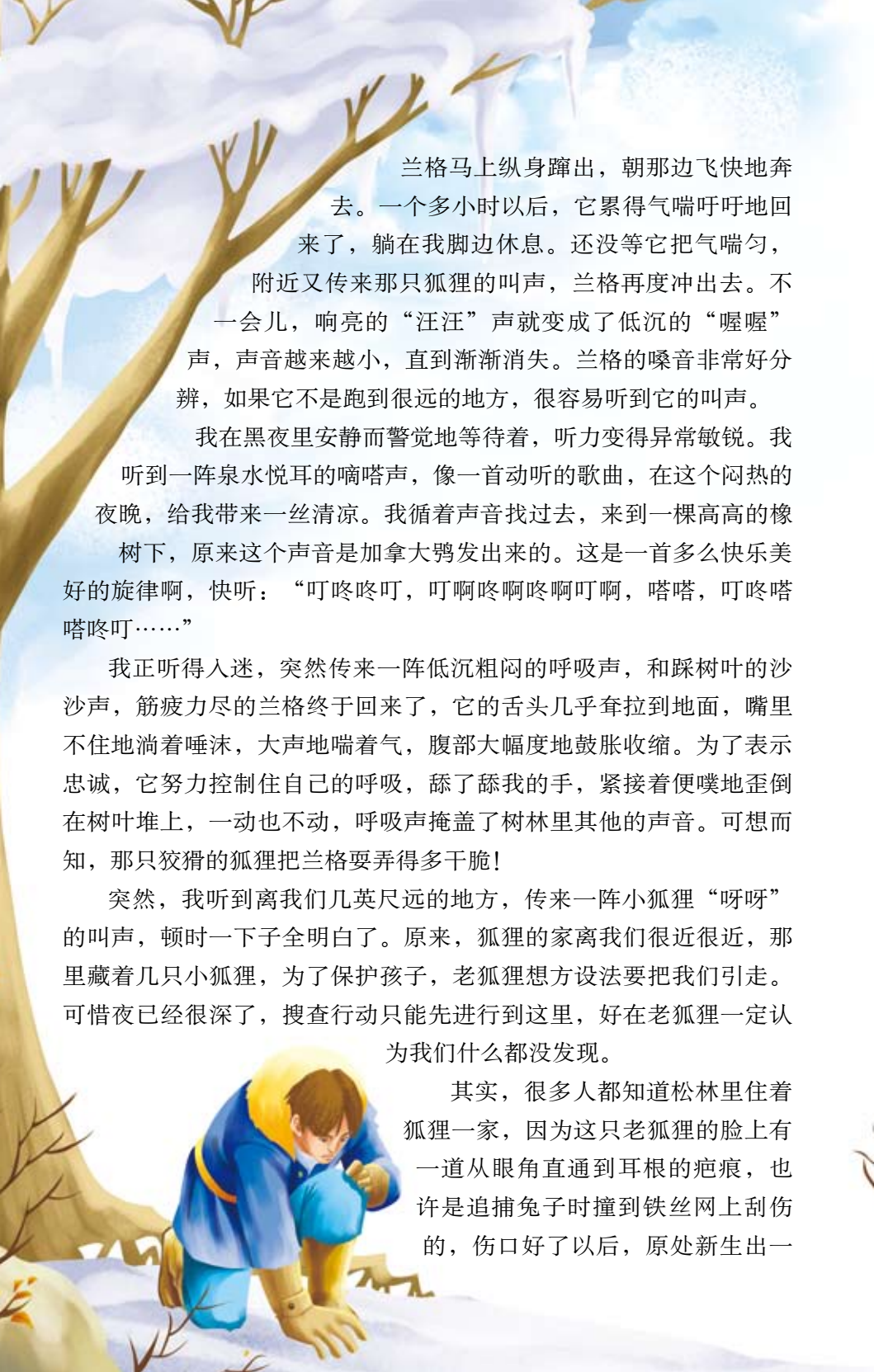
我发现这些母鸡是一只只被偷走的，时间不是在进窝前，就是在出窝后，所以偷鸡贼不可能是过路的人，没有人会整天潜伏在这里，只为了时不时偷一只鸡，邻居就更不可能了；这些鸡也不是在高高的树枝上被逮走的，所以不会是树狸和猫头鹰；没发现吃剩的死鸡残骸，也不会是鼬鼠和貂鼠……经过逐个排除，我认定这件坏事只能是狐狸干的。

我家附近河流的另一岸是一片大松林。我在下游的浅滩上发现了一些狐狸脚印，还有我家普列茅斯克罗种鸡的一根带条纹的鸡毛，这更加证实了我的推断。当我爬上前面的堤岸，想再找些关于偷鸡贼的线索时，忽然背后传来乌鸦哇哇的大叫声。

见我猛然转身，这些黑鸟便朝着浅滩俯冲下去，我明白这些好管闲事的乌鸦一定是在给我通风报信。果然，我发现浅滩中有一只狐狸，正抓着从我家刚偷来的一只鸡往回跑呢！它想回家必须得穿过这条河。

那只狐狸见我跑过来攻击它，只好把半死不活的鸡扔掉，抓紧一切时间逃跑了。它如此费心费力地偷鸡并带回家，只能说明家里有一窝小狐狸需要喂养。我的好奇心愈来愈浓，真想看看那是怎样的一窝小狐狸，不知道能有多少只。

当天晚上，我带着自己的猎狗兰格潜入大松林，刚开始巡回搜索的时候，便听到附近树木茂盛的峡谷里，传来一阵又短又尖的狐狸叫声。



兰格马上纵身蹿出，朝那边飞快地奔去。一个多小时以后，它累得气喘吁吁地回来了，躺在我脚边休息。还没等它把气喘匀，附近又传来那只狐狸的叫声，兰格再度冲出去。不一会儿，响亮的“汪汪”声就变成了低沉的“喔喔”声，声音越来越小，直到渐渐消失。兰格的嗓音非常好分辨，如果它不是跑到很远的地方，很容易听到它的叫声。

我在黑夜里安静而警觉地等待着，听力变得异常敏锐。我听到一阵泉水悦耳的滴嗒声，像一首动听的歌曲，在这个闷热的夜晚，给我带来一丝清凉。我循着声音找过去，来到一棵高高的橡树下，原来这个声音是加拿大鸚发出来的。这是一首多么快乐美好的旋律啊，快听：“叮咚叮叮，叮啊咚啊咚啊叮啊，嗒嗒，叮咚嗒嗒叮……”

我正听得入迷，突然传来一阵低沉粗闷的呼吸声，和踩树叶的沙声，筋疲力尽的兰格终于回来了，它的舌头几乎耷拉到地面，嘴里不住地淌着唾沫，大声地喘着气，腹部大幅度地鼓胀收缩。为了表示忠诚，它努力控制住自己的呼吸，舔了舔我的手，紧接着便噗地歪倒在树叶堆上，一动也不动，呼吸声掩盖了树林里其他的声音。可想而知，那只狡猾的狐狸把兰格耍弄得多么干脆！

突然，我听到离我们几英尺远的地方，传来一阵小狐狸“呀呀”的叫声，顿时一下子全明白了。原来，狐狸的家离我们很近很近，那里藏着几只小狐狸，为了保护孩子，老狐狸想方设法要把我们引走。可惜夜已经很深了，搜查行动只能先进行到这里，好在老狐狸一定认为我们什么都没发现。

其实，很多人都知道松林里住着狐狸一家，因为这只老狐狸的脸上有一道从眼角直通到耳根的疤痕，也许是追捕兔子时撞到铁丝网上刮伤的，伤口好了以后，原处新生出一



缕白毛，成为一道非常明显的标记，所以被大家称为“刀疤脸”。刀疤脸和妻子维克森非常猖狂，明目张胆地将松林当作自己的家，将我们的家作为食物供应基地。

我曾经跟它们打过几次交道，去年冬天还见过刀疤脸一次，对它的狡猾诡诈深有感触。记得当时刚下过一场大雪，我突然有了打猎的兴致，于是穿过空旷的原野，来到老磨坊背后灌木丛生的洼地边缘。眼前的景色非常美，像梦中的仙境一般，洁白的雪地上只有我一个人的脚印，使我的心突然有了孩子般的雀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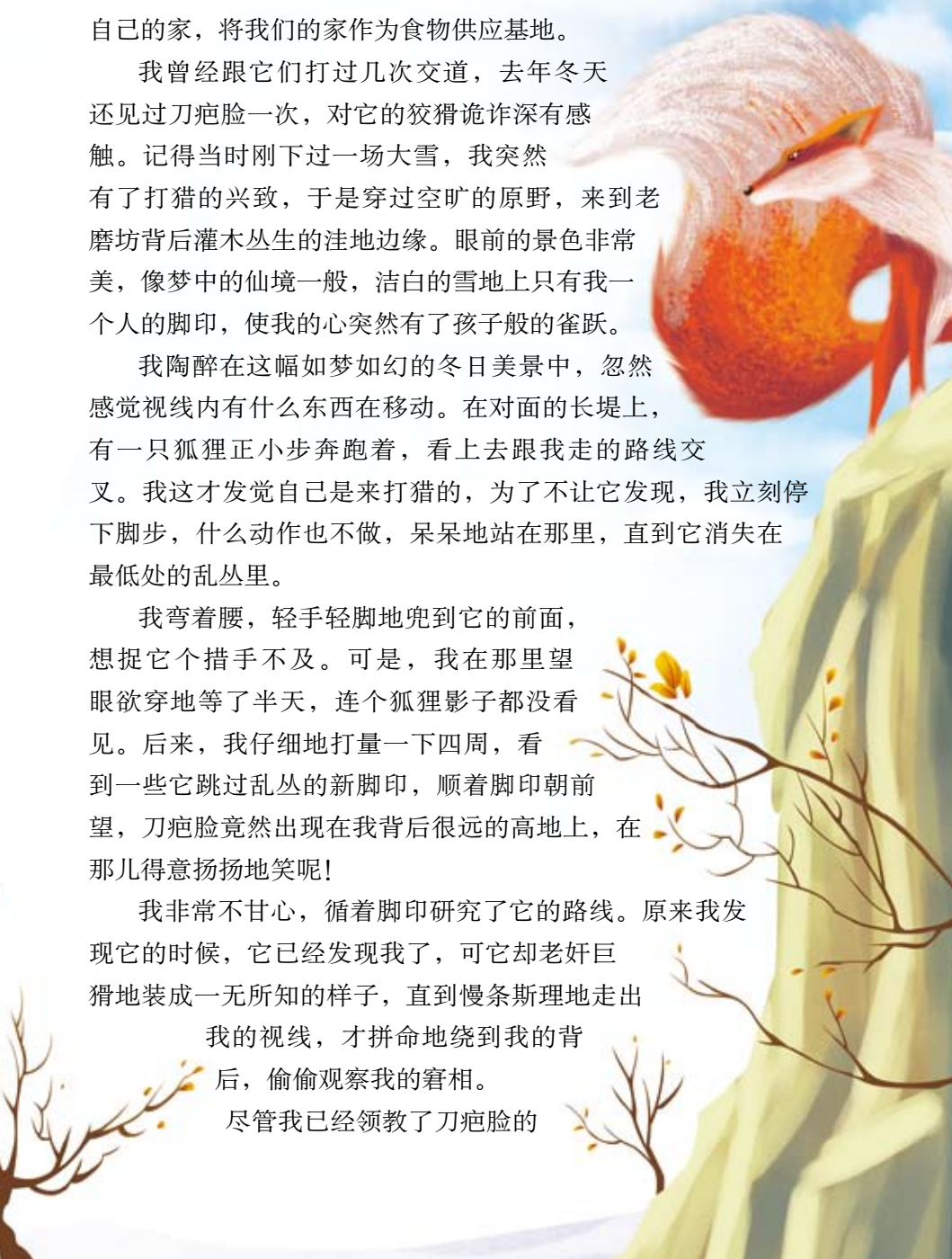
我陶醉在这幅如梦如幻的冬日美景中，忽然感觉视线内有什么东西在移动。在对面的长堤上，有一只狐狸正小步奔跑着，看上去跟我走的路线交叉。我这才发觉自己是来打猎的，为了不让它发现，我立刻停下脚步，什么动作也不做，呆呆地站在那里，直到它消失在最低处的乱丛里。

我弯着腰，轻手轻脚地兜到它的前面，想捉它个措手不及。可是，我在那里望眼欲穿地等了半天，连个狐狸影子都没看见。后来，我仔细地打量一下四周，看到一些它跳过乱丛的新脚印，顺着脚印朝前望，刀疤脸竟然出现在我背后很远的高地上，在那儿得意扬扬地笑呢！

我非常不甘心，循着脚印研究了它的路线。原来我发现它的时候，它已经发现我了，可它却老奸巨猾地装成一无所知的样子，直到慢条斯理地走出

我的视线，才拼命地绕到我的背后，偷偷观察我的窘相。

尽管我已经领教了刀疤脸的





狡猾，但是开春以后，还是又上了一次它的当。那天，我跟一位朋友在山地牧场的路上散步，离我们不到三十英尺远的地方是一个山脊，上面有很多灰色或褐色的圆石头。走近山脊的时候，朋友打了个手势，指着前方说：“你看那边第三块石头，看上去很像一只蜷缩的狐狸。”

我没看清楚，向前走了几米。忽然，一阵风刮在那块石头上，看起来很像风吹过野兽皮的样子，朋友断定说：“那肯定是只在睡觉的狐狸！”我不以为然，怎么可能有这么不警惕的狐狸，我们朝它走都不逃跑。我转过身，准备往回走，刚跨出一步，视线范围内便出现了一只狐狸，猛地一跳，一溜烟逃跑了。我定睛一看，正是那只刀疤脸。

牧场中央因为烧荒，留下一大片黑乎乎的空地，刀疤脸拼命跑过这块地域，一直奔到没有被烧过的黄色草地上，才停下来喘息，那时我们已经看不到它了。刚才它故意蹲在那里装成石头和干草的样子，可恨的是我居然真的被它骗了。而且我非常奇怪的是，它怎么知道自己很像石头和干草呢？还能随时利用这一点来保护自己，不得不使人感到惊奇。

经过这两次教训，我对刀疤脸又恨又佩服，很明显这次的对手又是它，我们之间将开始一场斗智斗勇的较量，我深信自己能够获得最终的胜利。为了避免打草惊蛇，也是想更好地了解老狐狸一家，第二天一早，我没有带兰格，独自到松林里搜索。我认真地寻觅了好一阵，才发现一堆几个月前堆起来的泥土，应该是狐狸掘洞留下来的，但在附近却没有找到洞口。

聪明的狐狸在挖掘新洞的时候，总是要先掘好一个洞，把里面的泥土统统扒出来，再挖一条通向远处灌木丛的坑道。最后把先前掘好的洞口完全封闭，只使用灌木丛中隐藏的另一个洞口。按照狐狸的这个习惯，我又继续寻找了好一阵，终于找到了真正的洞口，我相信那里面一定有窝小狐狸。

洞口附近的灌木丛中，耸立着一棵高大的空心树，树干歪斜得非常厉害，好像一推就能倒似的。树干的下面有个大洞，上面有个小洞。记得小时候，我们这些男孩子常常利用这棵树做游戏。我们在树



洞的内壁上，刻出一格格的阶梯，方便在树洞里爬上爬下。没想到，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我还能利用小时候留下的刻痕爬到树顶，躲藏在树顶的枝条间。

不一会儿，我看到从地洞里跑出来四只小狐狸，浑身毛茸茸的，长得非常可爱，像天真调皮的小羊羔，想象不出来长大后会有多么狡猾。它们出来晒太阳，互相扭来扭去地打着玩儿。这时，传来一阵轻微的声音，把它们吓得跑回洞里。其实，它们大可不必担心，因为是狐狸妈妈回来了，而且还带回来一只鸡，这是我家丢的第十七只鸡了。

小狐狸们冲过来，咬住母鸡你争我抢，老狐狸一边警惕地守望四周，一边满心欢喜地瞅着自己的孩子们，它的面部表情非常令人动容，平时的凶悍和狡猾都隐藏在母爱的光辉下，让我看得入了迷。这棵大树的根部完全隐藏在灌木丛里，比狐狸洞所在的土墩子低很多，所以我可以随意地上上下下，不用害怕被它们发现。就这样，我完全忘记了自己的初衷，差不多每天都来偷偷观察狐狸一家，看到很多小狐狸受训的情形。

这些小狐狸非常警惕，一听见有什么反常的声音，会立刻停止一切动作，雕塑般保持原状一动不动，等确定要发生可怕的危险时，才及时地躲起来。有些种类的动物母爱非常强烈，常常爱此及彼，温和地对待与自己无关的其他小动物。不过，老维克森看起来却不是这样，对孩子们的喜爱，促使它越变越凶残。它几乎每天都要带回来鲜活的老鼠或小鸟，而且在抓捕的过程中不会让对方受到严重的伤害，目的是为了小狐狸能够长时间地戏弄和糟蹋这些小动物。

在山上的果园里，住着一只机灵的山鼠，非常懂得怎么样能照顾好自己。它找到一根老松树桩子，在树根当中掘了一个洞，这样，它的死敌狐狸就没办法挖到地下来捉它了。不过，山鼠不爱劳动，它认为智慧要比辛勤的劳动有用。每天早晨，只要天气晴朗，它都要躺在树桩上懒洋洋地晒着太阳。如果看到狐狸来了，就跳下树桩躲进洞里；如果狐狸走近，它就再往洞深处躲躲，等危险过了再出来。

有一天，刀疤脸和维克森认为小狐狸们该长长见识了，起码要先





见山鼠的样子，那只果园里的山鼠便成为实物授课的首选目标。它们一起偷偷来到果园篱笆的旁边，不让躺在树桩上的山鼠发现，维克森藏在篱笆外面，刀疤脸则大摇大摆地走进果园，径直朝着松树桩走过去，装出一副没有被紧盯着它的山鼠发现的样子。刀疤脸走进园子的时候，那只山鼠便悄悄地从树桩上跳下来，藏在洞口等狐狸离开，后来大概觉得不稳妥，还是小心点好，便躲进地洞里面。

一直藏在果园外隐秘处的维克森，趁此机会迅速地跑进来，站在树桩后面等待。刀疤脸开始转身往回走，离开树桩越远，山鼠心里便越得意。等狐狸走得无影无踪时，山鼠得意扬扬地钻出洞口，爬上树桩。说时迟那时快，只见维克森猛地一扑，立刻将它捉住，并狠命地摇来摇去，直到山鼠失去知觉才停止。刀疤脸也奔回来，两只老狐狸一起往家跑去。

维克森一边跑，一边极其小心地照顾那只山鼠，等它跑回家的时候，山鼠已经能够稍微动动了。它朝着洞口低低地叫了一声，小狐狸们便争先恐后地跑出来，扑向妈妈扔过来的山鼠，狠命地撕咬着，喉咙里还发出细声细气却不失野蛮的吼声……山鼠受到攻击，开始拼命地抵抗，不但摆脱了撕咬，还战胜了小狐狸们，瘸着腿慢慢地逃向一簇乱草丛。

小狐狸们怎么可能放过山鼠，跟在后面追了过去，有的拖着山鼠的尾巴，有的抓着山鼠的肚皮，可是它们还是太小，用尽力气也没能将山鼠拖回去。在一边看热闹的维克森觉得该帮忙了，于是蹿过来将山鼠拖到空地上，让孩子们兴高采烈地戏弄猎物，直到有个小狐狸被山鼠狠狠地咬了一口，疼得哇哇直叫时，维克森才一下子弄死了山鼠，结束它挣扎的痛苦。

离狐狸洞不远的地方，有一块长满粗壮野草的洼地，那是田鼠们的游戏场所，小狐狸们在洞外的第一堂森林课就是在这儿上的。它们在这里学会了怎么捉老鼠，也是在所有的捕猎行动中最容易的一种。老狐狸常使用一两种信号来表示诸如“趴着别动，看好！”“来，照我这样做！”等号令。



田鼠喜欢在乱草底下窜来窜去，要想知道哪里有田鼠，最好的办法就是选择没有风的时候，如果野草微微摆动，那准是田鼠出洞了。捉田鼠必须掌握技巧，摸清它所在的位置，在看清它之前就逮住它。

在一个无风的夜晚，维克森带着小狐狸们来到洼地，先叫它们安静地趴在草地里，自己做示范。维克森小心翼翼地走进草地，有时还用后腿站起来，以便查看哪里出现了田鼠。等摸清位置后，维克森纵身一跳，毫不费力地逮住一只田鼠，然后狼吞虎咽地吃下去。笨手笨脚的小家伙们馋得直流口水，纷纷学着妈妈的样子做起来。这时，它们与生俱来的野蛮被发挥得淋漓尽致，连那只行动最缓慢的小狐狸也逮住一只田鼠，高兴得直打哆嗦。

小狐狸们的下一节课是捕捉红松鼠，恰巧附近就住着一只红松鼠。这只吵闹不堪的家伙每天安安稳稳地待在树枝上，朝狐狸们骂个不休。有好几次，那些小狐狸们气得想逮住它，可红松鼠在树丛间跳来跳去，根本无法下手。维克森是个生物界的老内行，它非常了解红松鼠的生活习性，于是找了个合适的时机，开始给小狐狸们上课。

维克森先把小狐狸们藏起来，自己往空地中央一躺。红松鼠一见，立即朝它大叫大骂，维克森一动也不动。红松鼠走近些，索性跑到狐狸头顶的树枝上，继续骂道：“你这个坏蛋！你这个不要脸的强盗！”

可是，维克森好像停止呼吸了似的，躺在那里无动于衷。红松鼠有些糊涂了，它爬下树干，朝四周张望了一阵，一个冲刺穿过草地，爬到另一棵树上继续骂起来：“你这个窝囊废！你这个丑八怪！”

维克森的表现太反常了，依然平躺在那里一动不动，把红松鼠急得焦躁起来。它天生好奇，又喜欢冒险，于是再次下到地面，从空地上蹿过去，与狐狸的距离又近了些。这时，连偷偷围观的小狐狸们都怀疑妈妈是不是睡着了。红松鼠的好奇心已经增长到极点，它找来一块树皮，扔到维克森的脑袋上，又把自己能想起来的难听话都搬出来骂了一遍。可是，尽管它一再挑衅，维克森却始终一动不动。

红松鼠在空地上再次来回蹿了两次后，冒险跑到离维克森几英尺远的地方。这时，装死的维克森瞅准时机，猛地跳起来，一把就抓住





了红松鼠，然后喊道：“孩子们，快出来吃美味的大餐啊！”小家伙们高高兴兴地跑出来，跟着妈妈痛痛快快地吃了一顿，也将妈妈使用的方法牢牢地记在脑海中，为将来独自生活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随着小狐狸们渐渐长大，维克森带它们到更远的地方，学习辨别其他动物们的脚印和气味。它们受训的目的，就是要学会利用其他动物的短处，发挥自己诡计多端的长处，来弥补不会爬树的弱点。

我根据观察，总结了它们学习的几项原则：绝不在自己走过的直路上睡觉；鼻子就在自己眼前，所以首先应该相信它；只有傻子才顺着风跑；尽量隐蔽自己，如果不是迫不得已，绝不暴露自己；能走弯路就走弯路，绝不留下直线的行踪；奇怪的东西一定有危险；尘土和水可以消除气味；不在有兔子的树林里逮老鼠，不在养鸡场里逮兔子；避免接近草地。小狐狸们渐渐理解了这些原则的意义，它们已经知道绝不追赶嗅不出气味的东西，以免陷入危险之中。

小狐狸们陆续了解了树林里各种鸟和野兽，并且自以为熟悉了所有动物的气味。有一天晚上，狐狸妈妈特意带着孩子们来到一个地方，让它们闻闻一堆平摊在地上、形状奇怪、黑乎乎的东西。小狐狸只轻轻一闻，就吓得直打哆嗦，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。不知道为什么，这种气味穿透了血液，使它们充满一种与生俱来的厌恶和恐惧。狐狸妈妈见达到了目的，便告诉它们说：“这是人的气味。”





在我兴致勃勃的观察狐狸一家的日子里，母鸡仍然陆续失踪，可我对狐狸的兴趣，远远大于对母鸡失窃事件的关注，所以并没有说出自己已经找到了罪魁祸首。可是，我的叔叔被这个偷鸡贼彻底激怒了，见我一无所获，忍不住嘲讽讥笑我的森林知识。有一天，为了让他高兴，我把猎狗兰格带进树林，自己坐在山脚空地的一根树桩上，命令猎狗继续前进。果然，不到三分钟，猎狗就用猎人们都熟悉的声调叫起来：“狐狸！狐狸！快来啊！那边的山谷里有狐狸！”

过了一会儿，我听见狐狸一家回来了。紧接着，我看到刀疤脸灵巧地跑到河里，在靠近河边的浅滩上飞奔了一段路，然后爬上河岸，朝我的方向跑来。我坐的地方虽然空旷，可它并没有看见我，只铆足劲往小山上爬，还时不时回头观察猎狗的行动。

最后，它在离我不到十英尺远的地方，背朝着我坐下，脖子伸得长长的。它对耍弄别人有着很大的兴趣，为了能够更清楚地看到兰格的窘样，它稍稍挪动了一下位置。当兰格出现在我们的视线里时，刀疤脸的肩毛微微地竖了起来，我仿佛看到它





的心脏猛烈地跳动，眼睛炯炯发光。

河水把刀疤脸的气味冲没了，可怜的兰格失去了追踪的线索，正在费尽心机地寻找。它四处兜圈的样子确很滑稽，刀疤脸兴致勃勃地盯着它，乐得东摇西晃，嘴巴张得很大，几乎扯到耳边，看来是兴高采烈地哈哈大笑呢。兰格好半天才找到狐狸的脚印，这时的气味早已失了效，根本嗅不出狐狸往哪儿跑了。刀疤脸自顾自地开心，完全没有觉察到在离它不到十英尺的地方，还有我这个可怕的敌人存在。

这种小小的喜剧场面，连续重演了好几天，直到我叔叔亲自出马，在刀疤脸取笑猎狗的时候，在它背后给了它一枪。可是，母鸡还是不断地失踪。叔叔气得暴跳如雷，天天讥讽我的森林知识少得可怜，他在树林里到处放上毒饵，一心想抓住剩下的狐狸，我只好乞求老天爷，千万别让我们的猎狗中毒。每到傍晚，叔叔就带着枪和猎狗，到树林里寻找偷鸡贼。

维克森非常熟悉毒饵的气味和样子，总是熟视无睹地走过去，或者即兴想个办法将它们处理掉。有一次，它起了坏主意，把一块毒饵扔在死对头臭鼬鼠的洞里，结果那只臭鼬鼠再也不露面了。

以前，刀疤脸主要负责一家的安全，时时刻刻监视着那些猎狗，让家人避免受到伤害，甚至亲自将猎狗引开。而现在，保护小狐狸的担子全落在维克森身上，它根本没有时间来阻断每一条通往狐狸洞的道路，因为要寻找食物，也没有办法总是待在家附近，引走那些找上门来的敌人。终于有一天，猎狗兰格追踪到一串新鲜的足迹，来到狐狸家的洞口，另外一只猎狗发现了洞里的狐狸，想尽办法企图进洞去逮它们。

叔叔兴奋极了，与雇来的柏迪一起，带着十字锹和铲子来挖洞，这一窝小狐狸就要完蛋了。不一会儿，维克森出现在附近，把两只猎狗引到远处的河边上，然后灵巧地跳到一只羊的背上，摆脱了猎狗。等那只受惊的羊跑了几百码后，维克森才跳下来返回狐狸洞。猎狗发觉狐狸的足迹已经中断，无法再继续追踪下去，便立刻跑了回来。不过，维克森比它们先到一步，它绝望地看着人类在挖它的洞，徘徊

